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 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林崇堯

電 話：04-37061356

電子郵件：e-3348@mail.kl2ea.gov.tw

114

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177號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40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、環境部原函、報名簡章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辦理「2023空品知識、行動與創意競賽」活動資訊，報名期間延長至112年11月6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979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徵件活動原定報名期間至112年10月6日止，因本次競賽需由學校推薦學生組隊報名，且考量原報名期間時值各校開學期間校務較為繁忙，為利更多有意參賽之師生有足夠時間準備，並提昇競賽活動之豐富度，爰延長報名期限至112年11月6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三、本屆競賽以實現「2050淨零減排共利」目標，呼應聯合國國際清潔空氣藍天日(International Day of Clean Airfor blue skies)，共創清潔空氣理念為主題，競賽組別分為高中組及大專組，優勝者將頒發獎項包括特優、優勝、佳作及個人特別獎，最高可獲得獎金新臺幣5萬元，高中組指導老師獎金最高1萬元。期許學生藉由此次參賽獲得之經驗及資源，持續推動空氣品質保護行動。
- 四、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組隊報名參賽，112年競賽主題及報名

總收文 112.10.13



相關事項如下：

(一)競賽主題：以「攜手淨零好空氣」為目標，從「食、衣、住、行/樂、育、購」六大面向，鼓勵年輕學子發想提出多元、活潑、有趣以及可行的創意解決方案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分為高中組及大專組，由學校（系所）推薦組隊參賽，每隊人數2~5人，高中組應有1位指導老師，大專組得由1位該校研究生擔任指導員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112年9月7日至11月6日，報名免費。

五、相關報名時間延長及活動資訊可於競賽活動官網(aircontest.epa.gov.tw/)及活動專頁(facebook.com/netzero.freshair)查詢。

六、倘有相關問題，可洽環境部聯絡人：李怡芬技正，信箱 ifli@epa.gov.tw，連絡電話(02)23117722轉6101；或活動執行單位：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、巴傑股份有限公司張小姐，信箱 aircontest.tw@gmail.com，聯絡電話(02)2546-6079。

七、檢附教育部、環境部原函與其附件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署長 彭富源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